

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

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**被担保人:** 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
- **本次担保金额及公司对外担保数量:** 本次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 2,000 万元。截至目前,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63,000 万元(含公司分别与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互相担保额度),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1.86%。其中,公司提供对外担保发生总额 68,500 万元(含本次担保额度),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.20%;关联方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发生总额 30,000 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.23%。
- **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:** 无。
- **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:** 无。

一、本次担保情况概述

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为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等,同意公司为间接控股子公司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重庆红岩方大”)在上海浦发银行重庆北城天街支行综合授信人民币 2000 万元提供担保,担保期限一年。

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,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另行通知。

二、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

重庆红岩方大系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，成立于 2003 年 6 月，注册资本：壹亿壹仟玖佰零捌万壹仟叁佰元整，主营汽车弹簧专用设备、汽车底盘、汽车弹簧、汽车空气悬架、导向臂、汽车横向稳定杆、扭杆、油气悬挂及举升缸的制造、加工。

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经审计的重庆红岩方大总资产 45863.20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 22812.29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 50.26%，营业收入 39410.89 万元，利润总额 3027.38 万元，净利润 2460.87 万元。

三、公司尚未与上海浦发银行重庆北城天街支行签署《担保合同》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为间接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，有助于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认为：截止目前，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%。被担保对象的主体资格、资信状况及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均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。本次担保事项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了担保程序。由于本次被担保的对象为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，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，且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。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，其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。同意本次担保事项。同意将本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本次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 2,000 万元。截至目前，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63,000 万元（含公司分别与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互相担保额度），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1.86%。其中，公司提供对外担保发生总额 68,500 万元（含本次担保额度），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.20%；关联方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发生总额 30,0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.23%。

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7月30日